

安顺正盛招标有限公司

需求公示文件

采购单位：安顺市农村能源工作站

项目名称：安顺市市本级 2025 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农业资源保护、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二次）

招标编号：ASZS-2025-AG002 号（A、B、C、D、E、F.包）

2025 年 8 月 4 日

一、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资格要求：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完成本项目能力的厂（商）家的合法资格。

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供应商须提供的材料：

①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投标人为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原件的扫描件。

②提供投标人 2025 年任意一个月份的财务报表（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及会计盖章或签字）；

③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 年任意一个月份的依法纳税凭证或由企业所在地税务局出具的完税证明）；

④提供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以投标人所在地社保局盖章确认的 2025 年任意一个月份为本单位人员缴纳社保的花名册或投标人缴纳社保的票据（凭证））；

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招标文件范本）；

⑦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后均无相关主体失信、违法记录（打印的报告或网页须完整，可以看到是否有违法、失信的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特殊资格要求：无

注：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①-⑦项和特殊资格要求资格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同时将加盖公章的资格文件扫描件通过投标工具在资格核验模，开标现场由招标人及监督通过系统在线核验，提供资料不齐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无效。

注：以上投标人资质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商务条件：

时间地点	1. 完成周期：详见招标文件。 2. 项目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评 标 方 法	综合评分评标办法

附：《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安顺市市本级 2025 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农业资源保护、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二次）

二、项目编号：ASZS-2025-AG002 号（A、B、C、D、E、F 包）..

三、项目周期：详见招标文件。

四、付款方式：具体按合同约定。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C 包安顺市 2025 年市本级秸秆综合利用及农村沼气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工作任务及相关要求

（一）工作任务

1. 秸秆综合利用社会化服务。组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社会化服务队伍 1 支；服务队伍负责在农作物成熟收获前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相关技术培训，做好农事用火宣传引导等，服务范围内秸秆综合利用政策及农事用火“五不准”、农事用火报备要求等知识宣传乡镇覆盖率达 95%以上；在油菜、玉米、水稻等农作物收获时节开展秸秆还田或离田收储加工服务；服务范围内不发生因秸秆综合利用不力出现露天焚烧秸秆导致的森林火险。

2. 农村沼气管护社会化服务。组建农村沼气管护社会化服务队伍 1 支；服务队伍负责对全市区域内农村户用沼气池、沼气工程开展风险隐患排查、维护修理、拆除填埋等服务；服务队伍开展农村沼气安全生产培训，提升农户或公司沼气安全使用水平；项目实施地区确保不发生造成人员伤亡的农村沼气安全

事故。

3. 购买一批小型轻便割草（灌）机等有助于山区秸秆收割的机具。

（二）相关要求

1. 秸秆综合利用和农村沼气管护社会化服务队伍建设需根据自身基础条件等因素，以适当形式组建。鼓励依托辖区内从事相关业务的公司、合作社、农机组织、村集体、个体等建设队伍。

2. 服务队伍开展的培训和宣传要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培训和宣传对象主要为秸秆和农村沼气相关公司、合作社、村集体、农户等。

附：《安顺市 2025 年市本级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农业资源保护、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二次）实施内容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3	C 包：安顺市 2025 年市本级秸秆综合利用及农村沼气社会化服务项目	1. 组建沼气社会化服务 1 支队伍，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工作、沼气安全生产培训、废弃处置、日常监督管理；
		2. 组建秸秆综合利用社会化队伍 1 支，开展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推广、组织群众收储利用秸秆、农事用火宣传引导等服务；
		购买一批小型轻便割草（灌）机。数量：342 台，功率 1.8KW。